

证券代码：300028

证券简称：金亚科技

公告编号：2018-045

## 金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金亚科技	股票代码	30002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洪伶	郑灿灿	
办公地址	成都金牛高科技产业园信息园西路 81 号 16 层 1-2 号	成都金牛高科技产业园信息园西路 81 号 16 层 1-2 号	
传真	028-68232100	028-68232100	
电话	028-68232103	028-68232103	

电子信箱	stocks@geeya.cn	stocks@geeya.cn
------	-----------------	-----------------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在立足传统数字电视系统业务的同时，坚持围绕“泛家庭互联网生态圈”、“文化游戏产业链”、“军工通信与信息化产业链”两链一圈进行深入发展与布局。

### （一）传统业务方面

#### 1、概述

金亚科技的主营业务为数字电视系统前后端软、硬件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并致力于为广电运营商提供有线数字电视系统端到端整体解决方案。公司产品涵盖了有线数字电视系统前端和后端中所有核心软硬件产品，前端产品主要包括复用器、编码器、QAM调制器、QPSK调制器、加扰机等，数字终端产品主要包括DVB+OTT、ONU、FTTH等智能终端产品，以及DTMB系列经济型数字终端、DVB-C系列经济型数字终端产品、DVB-C/-T系列高清交互型数字终端产品。软件产品主要包括数字电视条件接受系统（CAS）、数字电视用户管理系统（SMS）、三网融合智能终端整体解决方案。公司积极应对“三网融合”带来的市场变化，依托产业格局的调整，紧跟运营商布局与规划，通过内生和外延式产业升级发展，致力于形成“内容+平台+终端+应用”的产品和服务新格局，继续为广电运营商、通信运营商及其他客户做好产品与服务。

同时，公司积极发展多元化生产，提供ODM、OEM类型的服务。公司具有多年电子类产品加工的生产经验，从注塑机壳制造、SMD元件贴装，部件生产，整机生产等方面的生产能力一应俱全，现阶段该等业务尚处于起步阶段。

#### 2、公司所处的行业发展阶段及行业地位

随着数字电视产业双向化、宽带化、高清化、智能化进程进一步加快，融合转型已成为发展的主旋律。广电运营商一方面努力加快有线网络基础设施升级改造，努力实现互联互通，从技术和业务双重层面挖掘智慧化、融合化潜力，打造新时代有线网络的新核心竞争力。另一方面积极开展内容升级，布局教育、电竞、健康、娱乐等市场，以差异性、独特性、丰富性为原则打造新视听内容，逐步实现由业务单一的有线电视服务提供商向综合信息服务提供商转型。而国内三大通信运营商则继续加快战略转型，以IPTV机顶盒为载体借由高速光纤网络，为广大数字家庭用户提供丰富多样的互动业务。

经过多年持续发展，公司正在历经从一家传统设备供应商转变为向运营商提供设备、整体解决方案以

及增值业务的综合服务商。公司自成立以来，深耕广电市场多年，积累了丰富技术优势和市场经验，拥有业内完整的数字电视软硬件产品体系，为客户提供端到端整体解决方案方面具有数字电视整体转换时间短、系统稳定性强、成本相对较低、售后支持与服务效率高等竞争优势，公司的品牌获得行业广泛认同。公司系列化产品已进入全国多个省市被广泛运用，由公司全资子公司致家视游开发完成的家魔方游戏平台和胜堂电竞视频增值业务已在全国多个省市落地运行。

## （二）泛家庭互联网生态圈

随着信息技术与社会生活的融合度越来越高，生活数字化已经成为一种趋势和潮流，人们对数字生活服务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对此，各大运营商将科技创新和服务创新有机结合，以用户需求为核心，提供精准化内容，有效提升民生领域信息服务水平，最大限度的满足人民群众多元多样多变的精神文化和信息需求。

公司一直致力于打造“平台+内容+终端+应用”的“泛家庭互联网生态圈”，引领公司实现内容资源、应用服务与用户之间的无缝衔接，为用户提供极致体验，并最终通过增值服务或基于大数据的信息精准推送等多维度实现收益。其中，围绕运营商的电视增值业务来布局泛家庭互联网的生态，由金亚科技全资子公司致家视游开发完成的“家魔方”增值业务平台以及“胜堂”电竞视频业务，结合公司数字终端硬件设备，共同为广电运营商、电信运营商、宽带运营商提供整体解决方案。

## （三）文化游戏产业链

文化游戏产业链是公司围绕现有技术及设备的外延式发展的完整布局链。公司通过参股银川圣地，掌握电子竞技视频内容资源和国际电子竞技赛事（WCA）组织资源，通过WCA电子竞技赛事的举办聚集粉丝量及玩家量，包括专业的人才培训、电竞中心，进一步拓展变现渠道；同时，通过参股惊梦互动这样拥有核心竞争力技术的创新型企业，占据VR游戏领域的核心端——交互技术，确保VR游戏等应用处于行业龙头地位；游戏内容方面则继续在电视游戏、网游、页游、手游、VR游戏等方面进行覆盖，终端设备则沿袭已有的制造优势、硬件设计优势和嵌入式软件优势。公司未来将继续围绕文化游戏产业链整合上下游优质资源，最终形成完整的生态产业链。

## （四）军工通信与信息化产业链

面对军队改革和军民融合所带来的机遇与挑战，围绕通信和信息化产品，公司根据市场环境的变化，积极调整业务模式，在不断加强技术投入的基础上，积极主动走访客户，参与客户前期设计开发过程，为

客户提供软件系统+设备的系统化整体解决方案，从而逐步向特殊定制化软件技术服务的业务模式转变。

其次公司进一步完善军工市场、研发人员配备与调整，通过加大市场调研力度，深入了解军工领域各使用单位的实际需求，有针对性地开展了新产品的技术研究和开发，并尝试与其他具有较强技术能力的军工企业合作，进一步扩展及丰富公司军工产品及服务资源。严格按照军工行业相关法律法规及体系要求，严格控制过程风险，不断提升技术竞争力，不断改进质量管理全过程。

###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差错更正

单位：人民币元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15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22,919,323.68	143,450,239.21	143,450,239.21	-84.02%	248,379,772.55	248,379,772.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6,939,460.84	-21,098,307.59	-21,098,307.59	-786.04%	12,807,486.31	20,016,933.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0,392,345.17	-33,804,761.61	-33,804,761.61	-463.21%	-129,913,744.35	-122,704,296.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014,164.78	37,046,313.45	37,046,313.45	-189.12%	174,730,853.26	174,730,853.2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435	-0.0612	-0.0612	-788.07%	0.0370	0.065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435	-0.0612	-0.0612	-788.07%	0.0418	0.065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0.01%	-6.14%	-6.14%	-63.87%	4.05%	5.97%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2015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资产总额	310,909,497.25	499,748,018.63	495,081,833.03	-37.20%	949,905,923.80	949,905,923.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3,562,488.18	349,882,247.66	360,501,949.02	-51.86%	339,753,833.59	363,909,570.83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 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原因：

##### A. 2014 年度

经企业根据证监会处罚决定书自查，需调整 2014 年度年末未分配利润-51,670,101.16 元，调整资本

公积 51,670,101.16 元。

#### B. 2015 年度

a. 2015 年度达成股权转让协议并收到部分款项，2016 年度进行股权交割（税法规定交割时缴税）。2015 年度确认应交税费（企业所得税）15,285,886.96 元，同时确认资本公积 945,000.00 元和所得税费用 14,340,886.96 元，2016 年度公司亏损已无需缴纳企业所得税。因此调减应交税费 15,285,886.96 元，调增资本公积 945,000.00 元和未分配利润 14,340,886.96 元。

b. 母公司 2015 年度出售金亚云媒股权导致丧失控制权，对其采用公允价值重新计量，调整长期股权投资 23,564,430.76 元，同时调整未分配利润；母公司 2015 年度将所持深圳金亚科技有限公司和深圳瑞森思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给大股东，母公司确认投资收益 30,834,821.46 元，合并报表层面确认为资本公积，现将母公司未分配利润调减 30,834,821.46 元，同时调增资本公积。

#### C. 2016 年度

a. 2016 年年末 4,666,185.60 元的留抵增值税已无法抵扣，调减 2016 年末不可抵扣的留抵增值税 4,666,185.60 元，同时调减未分配利润 4,666,185.60 元。

b. 母公司 2016 年度将所持金亚科技(香港)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给大股东，母公司确认投资收益 9,182,103.62 元，合并报表层面确认为资本公积，现将母公司未分配利润调减 9,182,103.62 元，同时调增资本公积。

### ②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对财务报表项目的影响

公司针对上述重要会计差错按追溯重述法进行了调整，财务报表追溯调整前后对照如下：

#### A. 对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各期的影响如下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更正前	更正数	更正后
资本公积	328,280,070.52	51,670,101.16	379,950,171.68
未分配利润	-279,629,784.36	-51,670,101.16	-331,299,885.52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更正前	更正数	更正后
应交税费	21,088,021.80	-15,285,886.96	5,802,134.84
资本公积	289,933,669.69	52,615,101.16	342,548,770.85

未分配利润	-283,580,750.42	-37,329,214.20	-320,909,964.62
-------	-----------------	----------------	-----------------

项 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更正前	更正数	更正后
其他流动资产	4,689,416.16	-4,666,185.60	23,230.56
应交税费	16,057,908.56	-15,285,886.96	772,021.60
资本公积	310,581,305.67	52,615,101.16	363,196,406.83
未分配利润	-304,679,058.01	-41,995,399.80	-346,674,457.81

B. 对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各期的影响如下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更正前	更正数	更正后
资本公积	330,474,567.84	51,670,101.16	382,144,669.00
未分配利润	-237,587,413.77	-51,670,101.16	-289,257,514.93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更正前	更正数	更正后
长期股权投资	180,638,843.48	23,564,430.76	204,203,274.24
应交税费	16,480,711.91	-15,285,886.96	1,194,824.95
资本公积	259,098,848.23	83,449,922.62	342,548,770.85
未分配利润	-273,553,355.58	-44,599,604.90	-318,152,960.48

项 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更正前	更正数	更正后
其他流动资产	4,689,416.16	-4,666,185.60	23,230.56
长期股权投资	225,312,915.42	23,564,430.76	248,877,346.18
应交税费	16,057,906.54	-15,285,886.96	772,019.58
资本公积	270,564,380.59	92,632,026.24	363,196,406.83
未分配利润	-284,278,015.81	-58,447,894.12	-342,725,909.93

##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208,824.57	3,671,322.67	9,867,657.51	8,171,518.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109,721.75	-11,320,929.21	-7,639,956.37	-156,868,853.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963,039.79	-12,192,818.76	-8,776,629.44	-157,459,857.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09,689.55	1,682,568.24	-1,812,956.35	-22,174,087.1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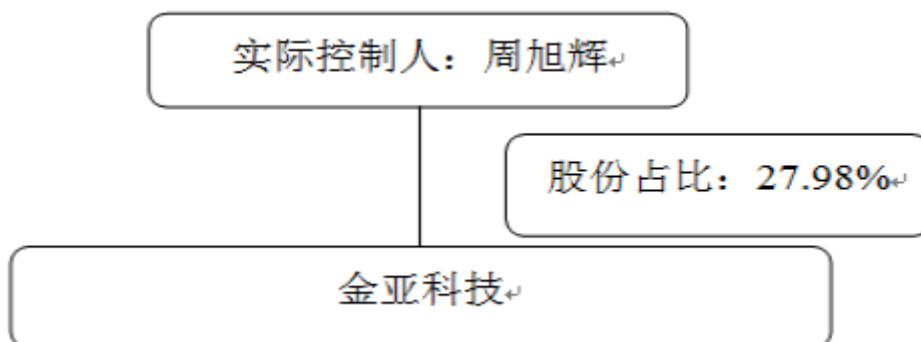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6,53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3,89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周旭辉	境内自然人	27.98%	96,251,220	0	质押	84,516,640	
王仕荣	境内自然人	5.38%	18,490,680	0	质押	18,490,680	
王瑞琴	境内自然人	0.71%	2,430,025	0			
江珠	境内自然人	0.58%	2,000,000	0			
吴刚强	境内自然人	0.39%	1,338,600	0			
冯美娟	境内自然人	0.38%	1,323,220	0			
高凌云	境内自然人	0.29%	1,000,000	0			
何炜	境内自然人	0.27%	925,906	0			
付建彬	境内自然人	0.25%	876,196	0			
俞步峰	境内自然人	0.25%	864,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王仕荣为周旭辉姐夫，两者互为家庭成员，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除前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 (1) 公司整体发展状况概述

随着三网融合、媒体融合进程的深化推进，有线电视行业传统的封闭状态已被打破，广电运营商面临严峻的行业挑战，市场竞争依旧激烈。对此，公司围绕年度经营目标，一方面，深挖传统客户业务需求，创新营销模式，积极开拓其它市场。同时，围绕“以增值服务内容提供为主的文化游戏产业链”和“以内容运营为主的泛家庭互联网硬件产业链”，加强新业务、新技术的开拓与创造。随着“平台+内容+终端+应用”的生态业务体系不断完善，各个业务间的协同性将持续增强，进一步提升产品用户体验，增强流量变现能力，从而提升公司整体盈利能力。另一方面，公司通过几年在通信及信息化系统方面的技术积累，严格规范的全面质量管理，在军工业务上除继续稳步发展原有科研技术及设备升级，同时积极进行市场调研，针对客户定制化服务需求，结合自身特点，有针对性的进行技术储备、新技术新产品开发投入，积极寻找与公司具有较强协同性的军工企业，尝试拓展技术资源，进一步丰富产品线路和市场资源。

##### (2)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回顾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为2291.93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84.02%，主要为传统广电硬件产品销售规模下降及上年出售子公司香港金亚导致合并范围变化所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8693.95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786.0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17356.25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51.86%，主要为本期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及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①传统业务：围绕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公司凭借较强的技术能力、优秀的产品服务质量，先后中标德惠市广播电视总站有线电视高清数字机顶盒采购项目、陕西省广电同方数字电视有限责任公司电视机顶盒采购项目、湖南广电移动电视有限责任公司数字电视机顶盒入围选型项目、内蒙古广播电视网络集团有限公司专用设备“无线数字电视终端及附属器件-类别-固定家用机顶盒”采购项目、云南广电网络集团有限公司昭通分公司无线机顶盒采购项目，并开始提供相关产品服务。

同时，公司通过持续的战略资源配置及研发投入，打造“平台+内容+终端+应用”的“泛家庭互联网生态圈”战略，引领公司实现内容资源、应用服务与用户之间的无缝衔接，为用户提供极致体验，并最终通过增值服务或基于大数据的信息精准推送等多维度实现收益。由公司全资子公司致家视游开发完成的家魔方



游戏业务平台已在湖南电信、河南电信上线运行，凭借其出色稳定的表现，获得了各大运营商的认可和青睐，截止目前家魔方产生的付费订购用户数已累计超500万，游戏下载量超过2亿人次。报告期内，公司旗下胜堂电竞业务继续发力，积极与各省运营商开展合作，截止目前已完成湖南电信、湖南联通、河北电信等多省落地任务，引入游戏视频1700部左右，用户满意度高。公司作为第一批进入运营商电竞视频业务的公司，一方面依靠WCA的内容优势，一方面依靠对市场的敏锐触觉，稳稳进入电竞视频业务第一梯队，落地区域速度居于前列。未来，公司将继续助力全国范围的其他城市三大运营商为用户提供更多内容及服务，进一步创造盈利空间。

②文化游戏产业链：公司文化游戏产业链已经聚合了提供游戏视频内容及国际电子竞技赛事(WCA)组织资源的银川圣地、拥有世界各大顶级电子竞技赛事独家转播权的游戏竞技频道GTV、拥有VR游戏领域核心端—交互技术的惊梦互动和中电昆辰、电视游戏研发及平台运营的致家视游，并沿袭公司已有的终端设备制造优势、硬件设计优势和嵌入式软件优势。共同打造一条以电子竞技为核心的文化游戏产业链。

公司参股公司银川圣地旗下的WCA世界电子竞技大赛经过几年的运营，正逐步向体育、文化以及经济交流的多重使者身份转型，积极布局自身的电竞生态圈，在自研游戏开发、线下电竞中心、自营俱乐部、艺人经纪、赛事平台、渠道发行、电竞教育及海外发行8个方面不断深耕探索，并努力尝试将成熟的赛事体系和商业模式复制到其他国家，提出建立WCA全球电竞联盟，促进全球电子竞技产业多元化、健康化的发展。WCA庞大的多元粉丝群体使其成为了品牌合作的优质平台，2017年京东游戏联手WCA2017，深度参与赛事，打造京东线上WCA专区，实现赛事流量的变现，同时为电子竞技产业链上下游的品牌主提供品牌营销的支持。

电竞产业欣欣向荣，公司抓住市场机遇，瞄准市场需求，推出电竞视频品牌---胜堂。它是为电竞玩家及电竞爱好者独家打造的专有品牌，同时也是拥有独家电竞赛事视频直播、点播、电竞赛事举办及内容生产制作、举办电竞活动等业务的品牌，目前已在多省落地运行。

③军工业务方面：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加大市场调研力度，深入了解军工领域各使用单位的实际需求，有针对性地开展了新产品的技术研究和开发，并被客户纳入从科研阶段开始参与整个项目的研制合作，为后期定型量产奠定良好基础和市场保障。报告期内，公司获得成都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颁发的《成都市军民融合企业（单位）认定证书》。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设备收入	20,616,109.28	-167,192,408.03	-10.35%	-59.91%	-472.49%	-23.07%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周旭辉先生因涉嫌违反证券法律法规，分别于2015年6月4日及6月5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编号：成稽调查通字151003、15004号）。上述信息，公司已于2015年6月6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进行了披露（公告编号：2015-065）。2017年11月13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编号：处罚字[2017]124号）。公司已于2017年11月13日就该事项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进行了披露（公告编号：2017-092）。2018年3月6日，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周旭辉先生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编号：[2018]10号）。公司已于同日就该事项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进行了披露（公告编号：2018-022）。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改革完善并严格实施上市公司退市制度的若干意见》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的有关规定，尚不能排除公司股票存在退市的风险。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①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 A.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2017年4月28日，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号），并要求自2017年5月28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对于本准则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修订后的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2017年12月25日，财政部修订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本通知要求编制2017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金融企业应当根据金融企业经营活动的性质和要求，比照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相应调整。

#### B. 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 C. 变更后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按照财政部于2017年4月28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2017年5月10日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12月25日修订的《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规定执行。

#### D. 变更日期

根据规定，公司于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

#### ②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财政部于颁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的相关规定，公司相应调整了财务报表列表，该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不涉及对以往年度财务数据的追溯调整。具体内容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影响情况
本公司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执行财政部制定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本次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	2017年其他收益调增139,880.00元

<p>本公司编制 2017 年度报表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 将原列报于“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和损失变更为列报于“资产处置收益”。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p>	<p>2017年度调减营业外收入3,413,980.52元, 调减营业外支出95,808.88元,调增资产处置收益3,318,171.64元。2016年度调减营业外收入12,276,374.09元, 调减营业外支出38,305.91元,调增资产处置收益 12,238,068.18元。</p>
---	--

##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原因:

#### A. 2014 年度

经企业根据证监会处罚决定书自查, 需调整 2014 年度年末未分配利润-51,670,101.16 元, 调整资本公积 51,670,101.16 元。

#### B. 2015 年度

a. 2015 年度达成股权出让协议并收到部分款项, 2016 年度进行股权交割 (税法规定交割时缴税)。

2015 年度确认应交税费 (企业所得税) 15,285,886.96 元, 同时确认资本公积 945,000.00 元和所得税费用 14,340,886.96 元, 2016 年度公司亏损已无需缴纳企业所得税。因此调减应交税费 15,285,886.96 元, 调增资本公积 945,000.00 元和未分配利润 14,340,886.96 元。

b. 母公司 2015 年度出售金亚云媒股权导致丧失控制权, 对其采用公允价值重新计量, 调整长期股权投资 23,564,430.76 元, 同时调整未分配利润; 母公司 2015 年度将所持深圳金亚科技有限公司和深圳瑞森思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出让给大股东, 母公司确认投资收益 30,834,821.46 元, 合并报表层面确认为资本公积, 现将母公司未分配利润调减 30,834,821.46 元, 同时调增资本公积。

#### C. 2016 年度

a. 2016 年年末 4,666,185.60 元的留抵增值税已无法抵扣, 调减 2016 年末不可抵扣的留抵增值税 4,666,185.60 元, 同时调减未分配利润 4,666,185.60 元。

b. 母公司 2016 年度将所持金亚科技(香港)有限公司股权出让给大股东, 母公司确认投资收益 9,182,103.62 元, 合并报表层面确认为资本公积, 现将母公司未分配利润调减 9,182,103.62 元, 同时调增资本公积。

## ②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对财务报表项目的影响

公司针对上述重要会计差错按追溯重述法进行了调整，财务报表追溯调整前后对照如下：

A. 对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各期的影响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更正前	更正数	更正后
资本公积	328,280,070.52	51,670,101.16	379,950,171.68
未分配利润	-279,629,784.36	-51,670,101.16	-331,299,885.52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更正前	更正数	更正后
应交税费	21,088,021.80	-15,285,886.96	5,802,134.84
资本公积	289,933,669.69	52,615,101.16	342,548,770.85
未分配利润	-283,580,750.42	-37,329,214.20	-320,909,964.62

项 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更正前	更正数	更正后
其他流动资产	4,689,416.16	-4,666,185.60	23,230.56
应交税费	16,057,908.56	-15,285,886.96	772,021.60
资本公积	310,581,305.67	52,615,101.16	363,196,406.83
未分配利润	-304,679,058.01	-41,995,399.80	-346,674,457.81

B. 对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各期的影响如下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更正前	更正数	更正后
资本公积	330,474,567.84	51,670,101.16	382,144,669.00
未分配利润	-237,587,413.77	-51,670,101.16	-289,257,514.93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更正前	更正数	更正后
长期股权投资	180,638,843.48	23,564,430.76	204,203,274.24
应交税费	16,480,711.91	-15,285,886.96	1,194,824.95
资本公积	259,098,848.23	83,449,922.62	342,548,770.85
未分配利润	-273,553,355.58	-44,599,604.90	-318,152,960.48

项 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更正前	更正数	更正后
其他流动资产	4,689,416.16	-4,666,185.60	23,230.56
长期股权投资	225,312,915.42	23,564,430.76	248,877,346.18

应交税费	16,057,906.54	-15,285,886.96	772,019.58
资本公积	270,564,380.59	92,632,026.24	363,196,406.83
未分配利润	-284,278,015.81	-58,447,894.12	-342,725,909.93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